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赋予的职权，认真审议财务决算报告，评估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的有效性，并就续聘外部审计师发表意见等。在人员组成方面，审计委员会由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目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泰文先生、孟焰先生、宋海清先生及李倩女士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孟焰先生担任。

二、2020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参会人员	召开方式	会议内容
2020. 3. 30	2020年度第一次 审计委员会	孟焰 王泰文 宋海清 李倩	通讯方式	1、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续聘2020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4、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0年评价计划的议案 5、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阅确认关联人名单的议案 7、关于2019年度风控、内审相关工作情况和2020年度计划的汇报
2020. 4. 29	2020年度第二次 审计委员会	孟焰 王泰文 宋海清 李倩	通讯方式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听取关于2020年公司合规工作方案的情况汇报
2020. 8. 26	2020年度第三次 审计委员会	孟焰 王泰文 宋海清 李倩	通讯方式	1、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听取外部审计师关于公司2020年中期报告审阅情况等事项的汇报
2020. 10. 27	2020年度第四次 审计委员会	孟焰 王泰文 宋海清 李倩	通讯方式	1、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1）续聘外部审计师的建议

2020年3月30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具备应有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与审计机构讨论及沟通审计计划等事项

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计划和预审工作安排的汇报，就审计方案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并协商了相关的时间安排。

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同时经过与审计机构沟通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认真审阅了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同公司的财务处理。

2020年3月30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与其沟通了发现的内控缺陷及改进措施。信永中和具有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及职业谨慎性，圆满地完成了2019年度审计工作。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0年3月30日，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0年评价计划的议案》，并听取了2019年度风控、内审相关工作情况和2020年度计划的汇报。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9年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等工作给予肯定，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审计过程中，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未发现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重点关注了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相关欺诈、舞弊及重大错报行为，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

机构的沟通工作，提高了审计效率，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下，保证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确保如期出具审计报告。

四、总体评价

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了监督指导职责，严格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认真履职，在公司审计工作、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合规经营。

2021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勤勉尽职，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规定，坚持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职，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特此报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